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海通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HAITONG SECURITIES CO., LTD.*

(在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之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837)

關於非公開發行A股股票申請 獲得中國證監會發行審核委員會審核通過的公告

茲提述海通證券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2018年4月26日的公告、日期為2018年5月31日的2017年度股東周年大會通函、與日期為2018年6月21日的2017年度股東周年大會投票結果公告，內容有關（其中包括）建議根據一般性授權非公開發行A股；以及日期為2019年4月25日的公告、日期為2019年5月28日的2018年股東周年大會通函（「通函」）、日期為2019年6月18日的2018年度股東周年大會投票結果公告，內容有關（其中包括）建議調整根據一般性授權非公開發行A股與建議由現有股東認購A股及日期為2019年7月18日關於中國證監會受理非公開發行A股申請的公告。除非本公告另有定義，否則本公告所用辭彙與通函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2019年12月6日，中國證券監督管理委員會（「中國證監會」）發行審核委員會對本公司非公開發行A股股票的申請進行了審核。根據審核結果，本公司非公開發行A股股票的申請獲得審核通過。

截至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尚未收到中國證監會的書面核准文件，本公司將在收到中國證監會予以核准的正式文件後另行公告。本公司將根據上述事項進展情況，嚴格按照有關法律法規的規定和要求及時履行信息披露義務。敬請廣大投資者注意投資風險。

承董事會命
海通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周杰

中國•上海
2019年12月6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周杰先生、瞿秋平先生及任澎先生；本公司非執行董事為屠旋旋先生、余莉萍女士、陳斌先生及許建國先生；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張鳴先生、林家禮博士、朱洪超先生及周宇先生。

* 僅供識別